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签署 MSA 统一服务协议
暨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暂行办法》（保监发〔2007〕24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保险公司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16〕52号），现将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产”）与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科技”）的关联交易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概述

经我公司董事会批准，2018年4月10日，我公司与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深圳平安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签署《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MSA 主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由平安科技及其他服务方向我公司提供IT专家咨询、开发服务、基架运维、办公支持、信息安全、公共平台、应用产品等信息产品和技术服务。

二、交易对手情况

关联法人名称：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设计、技术咨询及相关技术服

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维护；经济信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的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进出口及其他相关配套业务；信息咨询、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计算机数据处理，数据库服务，软件租赁、软件销售及技术服务、支持软件研发和技术服务；信息系统基础设施销售及技术服务；从事广告业务；家具及家居用品、家电和数码产品及其配件、照相器材、厨卫用具、纺织品、针织品、服装鞋帽及箱包、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及器材、玩具、日用百货、汽车用品及汽摩配件、五金制品、的网上零售、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业务。

注册资本：20476.38 万元人民币

与保险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说明：我公司、平安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及其他服务方均为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组织机构代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72975038T

三、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主要内容

（1）交易价格

经我公司与平安科技约定，协议有效期内我公司需向平安科技支付的各项交易含税总金额累计不超过 2.97 亿元，构成重大关联交易。

（2）交易结算方式

按协议约定，由平安科技每月出具账单，我公司确认账单后，向其指定的银行账户付款。

（3）合同生效条件、生效时间、履行期限

协议于 2018 年 4 月 10 日由各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成立且生效，协议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定价政策

本交易的服务费定价采取成本加成定价法，加成率参考 IT 服务业市场水平以及参考以往年度年容量和历史使用数据。交易目的为保障我公司 IT 系统的顺利运行，并不断提升 IT 系统的先进性。

四、本年度与该关联方已发生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

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我公司与平安科技累计已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总和为 0.10 亿元。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一）决策的机构、时间、结论

本关联交易于 2018 年 3 月 16 日由平安资产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的方式和过程

本决议通过董事会现场会议审议表决全票通过。

六、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根据办法第十七条规定，保险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的长期、持续关联交易，可以制定统一的交易协议，按照办法规定审查通过后执行。协议内的单笔交易可以不再进行关联交易审查。因此，在上述协

议到期前双方对协议主要条款未发生重大变更的，公司与平安科技之间的单笔交易将不再进行关联交易的审查。

特此公告